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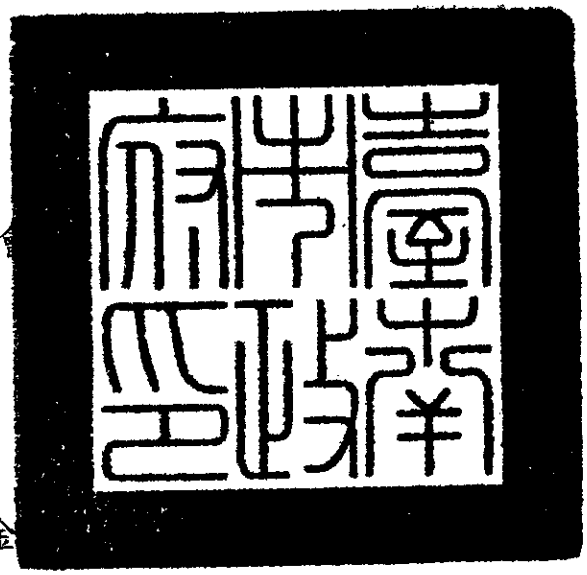

70801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080117648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示送達范佑埼溢領105年度租金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至82條。

公告事項：范佑埼因應送達之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（107年1月9日府都更字第1080083655號函）無法送達，請於公告日期20日內逕向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洽領。

訂

正本：臺中市南屯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(請張貼於本府公布欄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張貼於本府公布欄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

副本：

市長黃偉哲

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